

证券代码：301267

证券简称：华厦眼科

公告编号：2026-002

## 华厦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华厦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设置职工代表董事 1 名。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会议选举张广斌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张广斌先生将与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 2026 年 1 月 14 日起三年，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张广斌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华厦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4 日

附件:

### 张广斌简历

张广斌，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主任医师，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任公司董事、厦门眼科中心副院长、白内障专科学科带头人。同时，张广斌先生现任中华医学会眼科学分会白内障与屈光手术学组委员；中国医师协会眼科医师分会第六届委员会委员及白内障学组委员；海峡两岸医药卫生交流协会眼科学专委会委员及白内障屈光学组副组长；中国非公医疗机构协会眼科专委会常委及白内障分委会副主任；福建省眼科学会常委，厦门市眼科学会主任委员，美国白内障屈光手术学会会员；曾任第十一届、第十二届、第十三届政协厦门市委员会委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广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500股股份，并通过厦门涵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3,930,000股股份（合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47%），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